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根据《浙江省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条例》《浙江省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等有关要求，本公司 杭州桐庐摩登装饰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，在 新民股份大坞坑老年人活动中心新建工程 项目投标截止日是符合相关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法定代表人(签字，须清晰辨认)：陈永良

响应人全称（实体公章）：杭州桐庐摩登装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9 日